

中共潍坊学院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潍院党办字〔2023〕23号

中共潍坊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“进红色场所、听红色故事、 担复兴大任、做时代新人”教育实践活动方案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（党委），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《潍坊学院“进红色场所、听红色故事、担复兴大任、做时代新人”教育实践活动方案》已经学校领导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中共潍坊学院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10月9日

潍坊学院“进红色场所、听红色故事、担复兴大任、做时代新人”教育实践活动方案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认真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“用好红色资源，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，深化爱国主义、集体主义、社会主义教育，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”系列要求，教育引导广大师生坚定理想信念、传承红色基因、弘扬光荣传统、砥砺奋进品格，根据上级有关要求和学校全环境立德树人工作安排，决定在全校组织开展“进红色场所、听红色故事、担复兴大任、做时代新人”教育实践活动。现制定方案如下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，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，以坚定理想信念为核心，以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为重点，以砥砺奋进品格为目标，用好山东丰富的红色资源，通过开展“进红色场所、听红色故事、担复兴大任、做时代新人”教育实践活动，推动红色基因融入血脉、浸入心扉，引导广大青年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，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。

二、活动安排

(一) 开展红色书籍主题阅读活动。积极发挥课堂主渠道作用，打造引人入胜的革命历史课、思政精品课、主题实践课，引导学生学史明理、学史增信、学史崇德、学史力行。引导学生阅读红色书籍，践行“强国有我、请党放心”的青春誓言，在阅读中增进爱党之情、恪尽强党之责，自觉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奉献青春力量。(责任部门：学生工作处、教务处、团委、马克思主义学院、各学院党总支、图书馆)

(二) 打造“纪念馆里的思政课”。建好用好各级各类“大思政课”实践教学基地，充分发挥各级各类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作用；结合重大事件、重大活动，利用五四、七一、十一等节日以及国家公祭日、历史纪念日和重要人物纪念日，精心设计主题，组织青年学生走进革命旧址、红色文化纪念馆、博物馆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“大思政课”实践教学基地等接受现场教育，故事化表达、场景化呈现革命历史。(责任部门：学生工作处、团委、马克思主义学院、各学院党总支)

(三) 抓好红色故事巡回宣讲。注重发挥“五老”队伍、优秀教师、辅导员和大学生骨干作用，分级分类组建红色文化宣讲团，以青年学生为对象群体，开展巡回宣讲，引导他们从革命历史中正确认识时代责任和光荣使命，自觉把爱国情、强国志、报国行融入到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奋斗中。(责任部门：宣传部、离退休工作处、学生工作处、团委、马克思主义学院)

（四）开展红色艺术创作展演。立足本地红色资源和办学特色，创作一批情景剧、话剧等红色题材舞台艺术作品，组织举办贴近青年学生的红色主题演艺演出活动。积极组织红色经典故事诵读展演、歌咏比赛、诗歌朗诵等“聆听红色故事、传唱红色歌曲”系列活动，激励学生了解共产党人艰苦奋斗事迹、学习革命前辈优良作风传统。（责任部门：宣传部、学生工作处、团委、工会、音乐学院、各学院党总支）

三、方法步骤

“进红色场所、听红色故事、担复兴大任、做时代新人”教育实践活动是一项长期的经常性工作，以年度为单位组织开展，主要时间步骤安排如下。

（一）宣传发动。各单位（部门）要根据通知要求，结合实际，研究制定实施方案，作出部署安排，统筹各类媒体做好活动的宣传发动。

（二）组织实施。各单位（部门）要依托党团组织，积极开展各类教育实践活动，注重提高覆盖面和参与度。集体活动前做好应急预案，加强活动过程中的安全防护。

（三）作品推荐。每年11月中旬，各单位（部门）在前期活动开展的基础上，选拔推荐本单位教育实践活动优秀案例和作品。宣传部组织专家评审，择优上报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单位（部门）要提高政治站位，强

化思想认识，切实把组织开展教育实践活动摆上重要议事议程，精心策划部署，广泛宣传发动，周密组织实施，提供足够的人力物力财力支持和保障，确保活动稳步展开、取得扎实成效。注重利用红色文化资源，加强廉洁文化建设。

（二）坚持分类指导。遵循教书育人规律、德育工作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，针对不同年级、不同专业学生，区分层次、突出重点，着力打造贴近实际的系列教育实践活动。要运用学生喜闻乐见的方式，搭建便于参与的平台，开辟乐于参与的渠道，进一步激发参与热情，扩大活动覆盖面，增强吸引力感染力。

（三）提升宣传效果。组织协调各类媒体加强宣传报道，制作推出形式灵活、喜闻乐见的融媒产品，通过广播、电视、报刊、网络等媒体及时宣传活动进展成效和典型经验，努力营造良好舆论氛围。

潍坊学院党委（校长）办公室 依申请公开 2023年10月10日印发
